

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

核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3]221号文

核准日期:2013年4月6日

基金管理人: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重要提示:

1. 投资有风险,投资人认购(或申购)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;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未来表现。

2. 基金合同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人根据法律法规共同签署,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

同是约定双方当事人之间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。投资人自取得基金份额即表明对基

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,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

受,并同意遵守基金合同。基金合同对基金持有人和基金管理人双方的各自权利和义

务做出了明确的约定。

3.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

投资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4.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基本信息、准确、完整;

5. 本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内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但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具体构成,并不

表明本基金的价值判断和投资意见,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6. 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披露相关信息,但不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,请投资人自行判断。

7. 本基金所载有关费用的信息截至日为2018年3月17日,基金投资组合及基金

业绩数据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。

二〇一八年八月

一、基金管理人概况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基本信息如下:

办公地址: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5楼

邮编:200120 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5楼

法定代表人:陈东

联系人:胡晓鹏

成立日期:2004年5月12日

空缺注册资金:人民币伍亿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:基金募集、基金销售、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服务;

基金销售代理、基金投资顾问服务;

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服务;

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服务;